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佈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佈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依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VONGROUP LIMITED

黃河實業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318)

獨立非執行董事委任

本公告乃由黃河實業有限公司（「**本公司**」）連同其附屬公司統稱為「**本集團**」）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第 13.51(2)條作出。

本集團之董事（「**董事**」）會（「**董事會**」）宣佈，Daphne Bontein da Rosa Gohel（「**Gohel 女士**」）已獲委任為獨立非執行董事辭任，於二零二三年十月六日起生效。

Gohel 女士的簡歷如下：

Gohel 女士，62 歲，是一位高級管理人員，從事行政管理、國際政府關係事務、技術業務運營和港口管理業務超過三十年。彼持有香港大學人力資源管理文憑，並為香港人力資源管理學會會員。

Gohel 女士曾任和記港口控股有限公司集團董事總經理辦公室的高級經理，該集團在二十多個國家從事港口營運。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Gohel 女士於過去三年並無在其證券於香港或海外任何證券市場上市的任何公眾公司中擔任任何其他董事職務，亦無擔任本公司或本公司集團其他成員公司的任何職位。

Gohel 女士與本公司任何董事、高級管理層或主要或控股股東概無任何關係。於本公告日期，Gohel 女士於本公司股份或相關股份中並無擁有根據香港法例第 571 章《證券及期貨條例》第 XV 部定義的任何權益。

Gohel 女士已與本公司訂立委任合約，由二零二三年十月六日起，初步為期一年，其後將根據本公司組織章程細則（「**細則**」）在本公司的股東週年大會上輪值退任及膺選連任，除非及直至由 Gohel 女士或本公司向另一方發出書面通知終止。根據細則，Gohel 女士的任期至本公司下屆股東週年大會為止，並符合資格膺選連任。根據委任條款，應付 Gohel 女士之年度董事袍金為 100,000 港元，並會由董事會及薪酬委員會不時檢討。薪酬乃由董事會參考彼之職務及責任以及彼之資歷、經驗及現行市況而釐定。

Gohel 女士確認其已符合上市規則第 3.13 條所載的獨立性標準。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概無根據《上市規則》第 13.51(2)條所載的任何規定而須予披露的其他資料，亦無任何有關上述委任的其他事宜須敦請本公司股東留意。

董事會僅此歡迎 Gohel 女士加入董事會。

承董事會命
黃河實業有限公司
蒲燕珊
公司秘書

香港，二零二三年十月六日

於本公佈日期，董事會成員包括兩位執行董事，為黃達揚及徐斯平；以及四位獨立非執行董事，為 *Daphne Bontein da Rosa Gohel*、馮嘉強、林家禮及王文雅。